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亞洲能源物流
ASIAENERGY
Logistics

ASIA ENERGY LOGISTICS GROUP LIMITED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1)

延遲董事會會議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舉行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以審議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以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如有)。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二零二零年全年業績，董事會謹此宣佈，董事會會議將自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星期五)延遲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

承董事會命
亞洲能源物流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彭越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彭越先生(主席)、簡青女士及孫朋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冠雲先生、黃焯彬先生及韓銘生先生。